

关于调整部分理财产品单户持有上限、投资对象、业绩比较基准、浮动管理费计提基准、销售管理费率、投资管理费率、浮动管理费及产品名称的公告

尊敬的客户：

根据《理财公司理财产品流动性风险管理办法》（以下简称《办法》）、《理财产品业绩比较基准展示行为准则》（以下简称《准则》），我行将对 XZL19050（6 个月定开）、XZL19052（1 年定开）、XZL21347（25 个月定开）及 XZL20383（37 个月定开）理财产品的产品单户持有上限、投资对象、业绩比较基准、浮动管理费计提基准、销售管理费率、投资管理费率、浮动管理费及产品名称的公告等进行调整，本次调整内容主要包括：

1、根据《办法》要求，对 XZL21347（25 个月定开）、XZL20383（37 个月定开）理财产品的单户持有上限进行调整：

序号	产品代码	调整前	调整后
		单户持有上限	单户持有上限
1	XZL21347 (25 个月定开)	-	单一客户持有份额不超过本产品总份额的 50%，若超出上述比例，上海农商银行有权拒绝超过部分的认购以及申购申请。

2	XZL20383 (37 个月定开)	-	单一客户持有份额不超过本产品总份额的 50%，若超出上述比例，上海农商银行有权拒绝超过部分的认购以及申购申请。
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	---

2、根据《办法》要求，对上述产品的投资对象等内容进行相应调整，具体更新内容详见各产品说明书中“二、投资对象”等相关条款。

3、上述理财产品即将进入产品开放期，理财产品本投资周期的开放期及下一投资周期的开放期如下，请各位客户根据资金安排进行产品申赎操作¹：

序号	产品代码	本周期开放起始日	本周期开放结束日	本周期产品确认日	备注	下一投资周期产品 开放期
1	XZL19050 (6 个月定开)	2023 年 12 月 27 日	2024 年 1 月 2 日	2024 年 1 月 3 日	本产品 2024 年 1 月 2 日的交易时间为当日 8:00-15:30	2024 年 6 月 27 日至 2024 年 7 月 2 日
2	XZL19052 (1 年定开)	2023 年 12 月 27 日	2024 年 1 月 2 日	2024 年 1 月 3 日	本产品 2024 年 1 月 2 日的交易时间为当日 8:00-15:30	2024 年 12 月 27 日至 2025 年 1 月 2 日
3	XZL21347 (25 个月定开)	2023 年 12 月 27 日	2024 年 1 月 2 日	2024 年 1 月 3 日	本产品 2024 年 1 月 2 日的交易时间为当日 8:00-15:30	2026 年 1 月 27 日至 2026 年 2 月 2 日
4	XZL20383 (37 个月定开)	2023 年 12 月 27 日	2024 年 1 月 2 日	2024 年 1 月 3 日	本产品 2024 年 1 月 2 日的交易时间为当日 8:00-15:30	2027 年 1 月 27 日至 2027 年 2 月 2 日

¹ 产品开放期结束日和产品确认日如为节假日则顺延至下一工作日

4、根据《准则》要求，结合产品上一周期运作情况以及市场情况，我行将调整理财产品下一投资周期的业绩比较基准、浮动管理费计提基准。

序号	产品代码	下一投资周期业绩比较基准	浮动管理费计提基准	下一投资周期业绩比较基准测算依据
1	XZL19050 (6 个月定开)	2.65%-3.55%	2.65%	产品投资于固定收益类资产的比例为 80%-100%，投资于权益类资产的比例为 0-20%，投资于商品及金融衍生品类资产的比例为 0-20%，产品管理人根据固定收益市场及权益市场等的历史表现，结合当前市场利率水平、资产配置及市场同类型产品情况，同步结合产品历史业绩表现，经综合测算得出产品业绩比较基准。 业绩比较基准是产品管理人基于产品性质、投资策略、过往经验等因素对产品设定的投资目标，业绩比较基准不是预期收益率，不代表产品的未来表现和实际收益，不构成对产品收益的承诺。
2	XZL19052 (1 年定开)	2.85%-3.75%	2.85%	
3	XZL21347 (25 个月定开)	3.65%-4.65%	3.65%	
4	XZL20383 (37 个月定开)	3.80%-4.80%	3.80%	

5、根据市场行情变动，我行调整 XZL19052（1 年定开）、XZL21347（25 个月定开）及 XZL20383（37 个月定开）理财产品的投资管理费率，调整安排如下：

序号	产品代码	调整前	调整后
		投资管理费	投资管理费
1	XZL19052 (1 年定开)	本产品的投资管理费按前一日产品资产净值的 0.15%年费率计提。	本产品的投资管理费按前一日产品资产净值的 0.20%年费率计提。
2	XZL21347 (25 个月定开)	本产品的投资管理费按前一日产品资产净值的 0.10%年费率计提。	本产品的投资管理费按前一日产品资产净值的 0.20%年费率计提。

3	XZL20383 (37 个月定开)	本产品的投资管理费按前一日产品资产净值的 0.10%年费率计提。	本产品的投资管理费按前一日产品资产净值的 0.25%年费率计提。
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

我行调整上述理财产品的浮动管理费，调整安排如下：

序号	产品代码	调整前	调整后
		浮动管理费	浮动管理费
1	XZL21347 (25 个月定开)	若周期确认的投资资产组合净值扣除固定销售管理费、投资管理费、托管费及税费等后的折合年化收益率超过该周期的业绩比较基准（含），投资管理人将对超过的部分收取 80%作为投资管理人的浮动管理费。	若周期确认的投资资产组合净值扣除固定销售管理费、投资管理费、托管费及税费等后的折合年化收益率超过该周期的业绩比较基准（含），投资管理人将对超过的部分收取 70%作为投资管理人的浮动管理费。
2	XZL20383 (37 个月定开)	若周期确认的投资资产组合净值扣除固定销售管理费、投资管理费、托管费及税费等后的折合年化收益率超过该周期的业绩比较基准（含），投资管理人将对超过的部分收取 80%作为投资管理人的浮动管理费。	若周期确认的投资资产组合净值扣除固定销售管理费、投资管理费、托管费及税费等后的折合年化收益率超过该周期的业绩比较基准（含），投资管理人将对超过的部分收取 70%作为投资管理人的浮动管理费。

我行调整 XZL21347（25 个月定开）、XZL20383（37 个月定开）理财产品的产品名称，调整安排如下：

序号	产品代码	调整前	调整后
		产品名称	产品名称
1	XZL21347 (25 个月定开)	“鑫利”系列鑫增利 21347 期（2 年）人民币理财产品	“鑫利”系列鑫增利 21347 期（25 个月）人民币理财产品
2	XZL20383 (37 个月定开)	“鑫利”系列鑫增利 20383 期（3 年）人民币理财产品	“鑫利”系列鑫增利 20383 期（37 个月）人民币理财产品

根据产品说明书约定，客户若不接受调整可在本次投资周期的产品开放期内进行产品赎回，逾期未赎回的视为

无异议且同意继续持有本理财产品。

感谢您一直以来对我行理财业务的支持！

上海农商银行

2023 年 12 月 18 日

- 一切产品要素均以具体产品说明书、协议等为准。
- 理财产品过往业绩不代表其未来表现，不等于理财产品实际收益。理财非存款，产品有风险，投资需谨慎。